

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 址：台中市北區青島一街 33-5 號 6 樓
聯絡人：張靜雯
電 話：04-22972731 分機 113
傳 真：04-22916133
電子信箱：sales@kuen-ting.com.tw

受文者：交通部觀光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08 月 19 日

發文字號：琨鼎一一四字第 016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檢送 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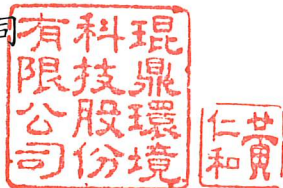
溫泉檢驗證明書及檢驗報告書各一份，請惠予備查。

正本：交通部觀光署

副本：無

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仁 和



交通部觀光署

114/08/20



1140008879

3

溫泉檢驗證明書

申請單位：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溫泉名稱：碳酸氫鹽泉

營業處所：臺中市東勢區勢林街6-1號

檢驗單位：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中市青島一街33~5號6樓B室)

(聯絡人：張靜雯 電話：04-22972731)

(一) 溫泉現地調查結果：

採樣日期：114/08/06

水質特徵	顏色：淡灰色 味道：無 雜質：無 其他：—	泉溫	儲槽出水口：42.6℃ 使用端出水口：44.2~46.1℃ 檢測時氣溫：28.8℃
酸鹼度	使用端出水口pH值：8.5 儲槽出水口pH值：8.4	溫泉取得方式	☐ 自然湧出 ☒ 開發方式取得 ☐ 溫泉取供事業供水
供給方式	☒ 直接放流不回收 ☐ 部分回流處理再利用 換水頻率：每次使用後更換 ☒ 自然冷卻 ☐ 加水降溫 ☐ 加熱增溫 其他：—		

(二) 溫泉成分檢驗結果：

檢驗完成日期：114/08/07

檢驗項目	檢驗值(mg/L)		檢驗方法	檢驗項目	檢驗值(mg/L)		檢驗方法
	使用端出水口	儲槽出水口			使用端出水口	儲槽出水口	
陽離子成分：				陰離子成分：			
—	—	—	—	碳酸氫根離子	382/373/ 365	403	滴定法
				氯離子	—	—	硝酸汞 滴定法
總溶解固體	—	—	原水過濾法	特殊成分：	—	—	—
				—			

(三) 泉質類別：碳酸氫鹽泉

檢驗證明：

符合溫泉標準合格證章	檢驗機關(構)、團體簽章
1. 泉溫符合溫泉標準第二條攝氏30度以上。 2. 泉質符合溫泉標準第一條第二款碳酸氫根離子大於250 mg/L。 	

編號：FQ114C0016



FQ114C0016

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UEN-TING ENTECH CO., LTD.

溫泉水認證許可編號：15

地址：台中市青島一街33-5號6樓

電話：(04)2297-2731

傳真：(04)2291-6133

專案編號：-

溫泉水檢驗報告

案件名稱：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案件編號：FQ114C0016

行業別：-

委託單位：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報告編號：C31001625001

樣品編號：C31001625001

行程編號：-

採樣單位：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臺中市東勢區勢林街6-1號

測點名稱：溫泉水(儲槽出水口)

採樣時間：2025/08/06 09:47 - 2025/08/06 09:48

收樣日期：2025/08/06

報告日期：2025/08/15

聯絡人：張靜雯

項次	是否 經 許可	檢測項目	單位	檢測值	檢測方法	備註
1	*	氫離子濃度指數	—	8.4	NIEA W424.53A	at 42.6°C
2	*	泉溫	°C	42.6	溫泉水溫檢測方法	
3	*	導電度	μS/cm 25°C	745	NIEA W203.52C	
4	*	總溶解固體	mg/L	449	原水過濾法	
5	*	碳酸氫根離子	mg/L	403	溫泉水中碳酸氫根離子滴定法	
		以下空白				

備註：

1. 檢測項目有標示"*"者係指該檢驗項目經交通部觀光局許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
2. 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 D."或"ND<MDL值"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3. 低於定量極限但大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數值，以<QDL值表示，並說明其定量極限值。
4. 檢測報告須蓋檢測報告專用章以資識別。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溫泉水標準檢驗注意事項之檢測方法及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黃仁和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





FQ114C0016

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UEN-TING ENTECH CO., LTD.

溫泉水認證許可編號：15

地址：台中市青島一街33-5號6樓

電話：(04)2297-2731

傳真：(04)2291-6133

專案編號：-

溫泉水檢驗報告

案件名稱：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案件編號：FQ114C0016

行業別：-

委託單位：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報告編號：C31001625001

樣品編號：C31001625002

行程編號：-

採樣單位：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臺中市東勢區勢林街6-1號

測點名稱：溫泉水(溫泉眾浴池)

採樣時間：2025/08/06 09:54 - 2025/08/06 09:55

收樣日期：2025/08/06

報告日期：2025/08/15

聯絡人：張靜雯

項次	是否 經 許可	檢測項目	單位	檢測值	檢測方法	備註
1	*	氫離子濃度指數	—	8.5	NIEA W424.53A	at 46.1 °C
2	*	泉溫	°C	46.1	溫泉泉溫檢測方法	
3	*	導電度	μS/cm 25°C	763	NIEA W203.52C	
4	*	總溶解固體	mg/L	456	原水過濾法	
5	*	碳酸氫根離子	mg/L	382	溫泉水中碳酸氫根離子滴定法	
		以下空白				

備註：

1. 檢測項目有標示"*"者係指該檢驗項目經交通部觀光局許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
2. 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 D."或"ND<MDL值"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3. 低於定量極限但大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數值，以<QDL值表示，並說明其定量極限值。
4. 檢測報告須蓋檢測報告專用章以資識別。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溫泉水標準檢驗注意事項之檢測方法及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黃仁和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





FQ114C0016

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UEN-TING ENTECH CO., LTD.

溫泉水認證許可編號：15

地址：台中市青島一街33-5號6樓

電話：(04)2297-2731

傳真：(04)2291-6133

專案編號：-

溫泉水檢驗報告

案件名稱：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案件編號：FQ114C0016

行業別：-

委託單位：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報告編號：C31001625001

樣品編號：C31001625003

行程編號：-

採樣單位：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臺中市東勢區勢林街6-1號

測點名稱：溫泉水(2209房)

採樣時間：2025/08/06 10:05 - 2025/08/06 10:06

收樣日期：2025/08/06

報告日期：2025/08/15

聯絡人：張靜雯

項次	是否 經 許可	檢測項目	單位	檢測值	檢測方法	備註
1	*	氫離子濃度指數	—	8.5	NIEA W424.53A	at 45.5°C
2	*	泉溫	°C	45.5	溫泉水溫檢測方法	
3	*	導電度	μS/cm 25°C	752	NIEA W203.52C	
4	*	總溶解固體	mg/L	419	原水過濾法	
5	*	碳酸氫根離子	mg/L	373	溫泉水中碳酸氫根離子滴定法	
		以下空白				

備註：

1. 檢測項目有標示"*"者係指該檢驗項目經交通部觀光局許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
2. 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或"ND<MDL值"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3. 低於定量極限但大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數值，以<QDL值表示，並說明其定量極限值。
4. 檢測報告須蓋檢測報告專用章以資識別。

聲明書：

-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溫泉水標準檢驗注意事項之檢測方法及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黃仁和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

克人三



FQ114C0016

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UEN-TING ENTECH CO., LTD.

溫泉水認證許可編號：15

地址：台中市青島一街33-5號6樓

電話：(04)2297-2731

傳真：(04)2291-6133

專案編號：-

溫泉水檢驗報告

案件名稱：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案件編號：FQ114C0016

行業別：-

委託單位：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報告編號：C31001625001

樣品編號：C31001625004

行程編號：-

採樣單位：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臺中市東勢區勢林街6-1號

測點名稱：溫泉水(2309房)

採樣時間：2025/08/06 10:12 - 2025/08/06 10:13

收樣日期：2025/08/06

報告日期：2025/08/15

聯絡人：張靜雯

項次	是否 經 許可	檢測項目	單位	檢測值	檢測方法	備註
1	*	氫離子濃度指數	—	8.5	NIEA W424.53A	at 44.2 °C
2	*	泉溫	°C	44.2	溫泉水溫檢測方法	
3	*	導電度	μS/cm 25°C	744	NIEA W203.52C	
4	*	總溶解固體	mg/L	426	原水過濾法	
5	*	碳酸氫根離子	mg/L	365	溫泉水中碳酸氫根離子滴定法	
		以下空白				

備註：

1. 檢測項目有標示"*"者係指該檢驗項目經交通部觀光局許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
2. 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或"ND<MDL值"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3. 低於定量極限但大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數值，以<QDL值表示，並說明其定量極限值。
4. 檢測報告須蓋檢測報告專用章以資識別。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溫泉水標準檢驗注意事項之檢測方法及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黃仁和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



FQ114C0016

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UEN-TING ENTECH CO., LTD.

溫泉水認證許可編號：15

地址：台中市青島一街33-5號6樓

電話：(04)2297-2731

傳真：(04)2291-6133

專案編號：-

溫泉水檢驗報告

案件名稱：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案件編號：FQ114C0016

行業別：-

委託單位：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報告編號：C31001625001

樣品編號：C31001625005

行程編號：-

採樣單位：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臺中市東勢區勢林街6-1號

測點名稱：溫泉水(2207房)

採樣時間：2025/08/06 10:08 - 2025/08/06 10:09

收樣日期：2025/08/06

報告日期：2025/08/15

聯絡人：張靜雯

項次	是否 經 許可	檢測項目	單位	檢測值	檢測方法	備註
1	*	導電度	$\mu\text{S}/\text{cm } 25^{\circ}\text{C}$	756	NIEA W203.52C	
		以下空白				

備註：

1. 檢測項目有標示"*"者係指該檢驗項目經交通部觀光局許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
2. 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 D."或"ND<MDL值"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3. 低於定量極限但大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數值，以<QDL值表示，並說明其定量極限值。
4. 檢測報告須蓋檢測報告專用章以資識別。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溫泉水標準檢驗注意事項之檢測方法及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黃仁和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



FQ114C0016

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UEN-TING ENTECH CO., LTD.

溫泉水認證許可編號：15

地址：台中市青島一街33-5號6樓

電話：(04)2297-2731

傳真：(04)2291-6133

專案編號：-

溫泉水檢驗報告

案件名稱：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案件編號：FQ114C0016

行業別：-

委託單位：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報告編號：C31001625001

樣品編號：C31001625006

行程編號：-

採樣單位：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臺中市東勢區勢林街6-1號

測點名稱：溫泉水(2307房)

採樣時間：2025/08/06 10:17 - 2025/08/06 10:18

收樣日期：2025/08/06

報告日期：2025/08/15

聯絡人：張靜雯

項次	是否 經 許可	檢測項目	單位	檢測值	檢測方法	備註
1	*	導電度	$\mu\text{S}/\text{cm } 25^{\circ}\text{C}$	754	NIEA W203.52C	
		以下空白				

備註：

1. 檢測項目有標示"*"者係指該檢驗項目經交通部觀光局許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
2. 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 D."或"ND<MDL值"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3. 低於定量極限但大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數值，以<QDL值表示，並說明其定量極限值。
4. 檢測報告須蓋檢測報告專用章以資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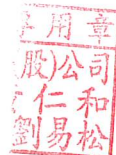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溫泉水標準檢驗注意事項之檢測方法及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黃仁和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





20250731-005

溫泉水採樣紀錄表

案件編號	FQ114C0016	採樣日期	114 年 08 月 06 日
檢測方法 / SOP	*	採樣時間	09:47~09:48

pH計編號		200703385		pH電極編號		200703385		溫度計編號		1809016470		導電度計編號		230901971						
現場校正紀錄	緩衝液分裝日期				校正				確認				導電度液分裝日期				0.01M KCl			
	114.8.5												114.8.5				校正		確認	
	pH計	緩衝液	溫度(℃)		28.6		28.6		28.6		28.6		導電度液溫度(℃)				28.6		28.6	
			量測值		4.01		6.98		9.98		6.98		導電度量測值(μs/cm 25℃)				1414		1414	
			標準值		4.02		6.98		9.98		6.98		導電度確認相對誤差(%)				0.1			
		%靈敏度				96.69														
		零電位E0(mV)				-8.3				導電度標準值(25℃下)				1413 μs/cm						
		pH查核確認誤差				0.00														
	樣品名稱		外觀色澤		溫度(℃)				pH值				導電度值(μs/cm 25℃)							
	☒ 溫泉水		☐ 透明		1		42.6		1		8.40		1		145					
☐ 其他		☐ 混濁或雜質		2		42.6		2		8.40		2		145						
☐ 其他		☒ 色澤 淡灰		平均		42.6		平均		8.4		平均		145						

樣品編號	測點名稱	現場編號	樣品體積	檢驗項目	樣品容器	保存方式	保存時間
C310016x500	溫泉水 (儲槽出水口)	C-01	1000mL	碳酸氫根離子, 總 溶解固體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1	48hr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採樣人員	林世杰 劉麗雲	送樣人員	林世杰	審核人員	8/14
------	---------	------	-----	------	------

樣品運送方式：☒專人專車 ☐委託者自送 ☐快遞 ☐其他：

保存方式：	(1) 暗處、4°C 冷藏 (2) HNO3 PH<2、4°C 冷藏 (3) H2SO4 PH<2、4°C 冷藏 (4) HCl PH<2、4°C 冷藏 (5) 以0.45μm薄膜濾紙過濾加HNO3 PH<2、4°C 冷藏 (6) NaOH PH>12、4°C 冷藏 (7) H2SO4 PH<1.5-2.0、4°C 冷藏 (8) 每100mL之水樣加入4滴2N醋酸鋅溶液, 再加入氫氧化鈉使水樣之pH>9 (9) 其他： ※pH計校正時零點電位應介於-25 ~ 25mV之間 ※pH確認值與pH標準緩衝溶液差值小於±0.05 ※pH計校正時靈敏度值應介於95% ~ 103%之間 ※導電度第二來源確認相對誤差應在±1%以內 ※NIEA W217 水溫記錄至小數下一位, 並以第一次量測值出具。										
	收樣檢查：	☒ 完整 ☐ 不完整	檢查項目：	樣品是否黏貼標籤及封條 ☒ 是 ☐ 否 ; 保存劑添加是否正確 ☐ 是 ☐ 否 檢驗項目及數量是否正確 ☒ 是 ☐ 否 ; 保存方式及容器是否正確 ☐ 是 ☐ 否 樣品量是否足夠 ☒ 是 ☐ 否 ; 其他檢查項目：							

收樣日期：114年 8月 6日 14時 47分 收樣人員：張麗雲



20250731-005

溫泉水採樣紀錄表

案件編號	FQ114C0016	採樣日期	114 年 08 月 06 日
檢測方法 / SOP	*	採樣時間	09 : 54 ~ 09 : 55

pH計編號		pH電極編號		溫度計編號		導電度計編號			
緩衝液分裝日期				校正		導電度液分裝日期			
				確認		0.01M KCl			
						校正			
						確認			
現場校正紀錄	pH計	緩衝液	溫度(°C)			導電度計	導電度液溫度(°C)		
			量測值					導電度量測值(μs/cm 25°C)	
			標準值					導電度確認相對誤差(%)	
		%靈敏度							
		零電位E0(mV)							
		pH查核確認誤差							
樣品名稱		外觀色澤		溫度(°C)		pH值		導電度值(μs/cm 25°C)	
☒ 溫泉水		☐ 透明		1		46.1		1	
☐ 其他		☐ 混濁或雜質		2		46.1		2	
☐ 其他		☒ 色澤 淡灰		平均		46.1		平均	
				1		8.52		1	
				2		8.52		2	
				平均		8.5		平均	

樣品編號	測點名稱	現場編號	樣品體積	檢驗項目	樣品容器	保存方式	保存時間
C31001625002	溫泉水 (溫泉眾浴池)	C-02	1000mL	碳酸氫根離子, 總 溶解固體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1	48hr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採樣人員	林世杰 周翼東	送樣人員	林世杰	審核人員	梁寶輝 8/14
------	---------	------	-----	------	----------

樣品運送方式: ☒專人專車 ☐委託者自送 ☐快遞 ☐其他:

保存方式:		(1) 暗處、4°C 冷藏 (2) HNO3 PH<2、4°C 冷藏 (3) H2SO4 PH<2、4°C 冷藏 (4) HCl PH<2、4°C 冷藏 (5) 以0.45μm薄膜濾紙過濾加HNO3 PH<2、4°C 冷藏 (6) NaOH PH>12、4°C 冷藏 (7) H2SO4 PH<1.5-2.0、4°C 冷藏 (8) 每100mL之水樣加入4滴2N醋酸鋅溶液, 再加入氫氧化鈉使水樣之pH>9 (9) 其他:	
		※pH計校正時零點電位應介於-25 ~ 25mV之間 ※pH確認值與pH標準緩衝溶液差值小於±0.05	
		※pH計校正時靈敏度值應介於95% ~ 103%之間 ※導電度第二來源確認相對誤差應在±1%以內	
		※NIEA W217 水溫記錄至小數下一位, 並以第一次量測值出具。	
收樣檢查:	☒ 完整 ☐ 不完整	檢查項目:	樣品是否黏貼標籤及封條 ☒ 是 ☐ 否 ; 保存劑添加是否正確 ☒ 是 ☐ 否 檢驗項目及數量是否正確 ☒ 是 ☐ 否 ; 保存方式及容器是否正確 ☒ 是 ☐ 否 樣品量是否足夠 ☒ 是 ☐ 否 ; 其他檢查項目:

收樣日期: 114年 8月 6日 14時 47分

收樣人員: 張馨予



20250731-005

溫泉水採樣紀錄表

案件編號	FQ114C0016	採樣日期	114 年 08 月 06 日
檢測方法 / SOP	*	採樣時間	10 : 05 ~ 10 : 06

pH計編號		pH電極編號		溫度計編號		導電度計編號				
緩衝液分裝日期				校正		導電度液分裝日期				
				確認		0.01M KCl				
						校正				
						確認				
現場校正紀錄	pH計	緩衝液	溫度(°C)			導電度計	導電度液溫度(°C)			
			量測值				導電度量測值(μs/cm 25°C)			
			標準值				導電度確認相對誤差(%)			
		%靈敏度					導電度標準值(25°C下)			μs/cm
		零電位E0(mV)								
		pH查核確認誤差								
樣品名稱		外觀色澤		溫度(°C)		pH值		導電度值(μs/cm 25°C)		
☒ 溫泉水		☐ 透明		1	45.5	1	8.50	1	752	
☐ 其他		☐ 混濁或雜質		2	45.5	2	8.50	2	752	
☐ 其他		☒ 色澤淡灰		平均	45.5	平均	8.5	平均	752	

樣品編號	測點名稱	現場編號	樣品體積	檢驗項目	樣品容器	保存方式	保存時間
C31001625003	溫泉水 (2209 房)	C-03	1000mL	碳酸氫根離子, 總溶解固體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1	48hr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採樣人員	林世玉 劉麗雲	送樣人員	林世玉	審核人員	8/14
------	---------	------	-----	------	------

樣品運送方式：☒專人專車 ☐委託者自送 ☐快遞 ☐其他：

保存方式：		(1) 暗處、4°C 冷藏 (2) HNO3 PH<2、4°C 冷藏 (3) H2SO4 PH<2、4°C 冷藏 (4) HCl PH<2、4°C 冷藏 (5) 以0.45μm薄膜濾紙過濾加HNO3 PH<2、4°C 冷藏 (6) NaOH PH>12、4°C 冷藏 (7) H2SO4 PH<1.5-2.0、4°C 冷藏 (8) 每100mL之水樣加入4滴2N醋酸鋅溶液, 再加入氫氧化鈉使水樣之pH>9 (9)其他： ※pH計校正時零點電位應介於-25 ~ 25mV之間 ※pH確認值與pH標準緩衝溶液差值小於±0.05 ※pH計校正時靈敏度值應介於95% ~103%之間 ※導電度第二來源確認相對誤差應在±1%以內 ※NIEA W217 水溫記錄至小數下一位, 並以第一次量測值出具。	
收樣檢查：	檢查項目：	樣品是否黏貼標籤及封條 ☒ 是 ☐ 否	保存劑添加是否正確 ☐ 是 ☐ 否
☐ 完整 ☐ 不完整	檢驗項目及數量是否正確 ☒ 是 ☐ 否	保存方式及容器是否正確 ☐ 是 ☐ 否	樣品量是否足夠 ☒ 是 ☐ 否
		其他檢查項目： ☐ 是 ☐ 否	

收樣日期：114 年 8 月 6 日 14 時 47 分

收樣人員：張麗雲



20250731-005

溫泉水採樣紀錄表

案件編號	FQ114C0016	採樣日期	114 年 08 月 06 日
檢測方法 / SOP	*	採樣時間	10:12 ~ 10:13

pH計編號		pH電極編號		溫度計編號		導電度計編號			
緩衝液分裝日期				校正		導電度液分裝日期			
				確認		0.01M KCl			
現場校正紀錄	pH計	緩衝液	溫度(°C)		導電度計	導電度液溫度(°C)			
			量測值			導電度量測值(μs/cm 25°C)			
			標準值			導電度確認相對誤差(%)			
		%靈敏度				導電度標準值(25°C下)			μs/cm
		零電位E0(mV)							
		pH查核確認誤差							
樣品名稱		外觀色澤		溫度(°C)		pH值		導電度值(μs/cm 25°C)	
☒ 溫泉水		☐ 透明		1	44.2	1	8.851	1	744
☐ 其他		☐ 混濁或雜質		2	44.2	2	8.51	2	744
☐ 其他		☒ 色澤淡灰		平均	44.2	平均	8.5	平均	744

樣品編號	測點名稱	現場編號	樣品體積	檢驗項目	樣品容器	保存方式	保存時間
C31001625004	溫泉水 (2309房)	C-04	1000mL	碳酸氫根離子, 總溶解固體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1	48hr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採樣人員	科世毛 劉麗雲	送樣人員	科世毛	審核人員	張馨予 8/14
------	---------	------	-----	------	----------

樣品運送方式：☒專人專車 ☐委託者自送 ☐快遞 ☐其他：

保存方式：		(1) 暗處、4°C 冷藏 (2) HNO3 PH<2、4°C 冷藏 (3) H2SO4 PH<2、4°C 冷藏 (4) HCl PH<2、4°C 冷藏 (5) 以0.45μm薄膜濾紙過濾加HNO3 PH<2、4°C 冷藏 (6) NaOH PH>12、4°C 冷藏 (7) H2SO4 PH<1.5-2.0、4°C 冷藏 (8) 每100mL之水樣加入4滴2N醋酸鋅溶液, 再加入氫氧化鈉使水樣之pH>9 (9) 其他： ※pH計校正時零點電位應介於-25 ~ 25mV之間 ※pH確認值與pH標準緩衝溶液差值小於±0.05 ※pH計校正時靈敏度值應介於95% ~ 103%之間 ※導電度第二來源確認相對誤差應在±1%以內 ※NIEA W217 水溫記錄至小數下一位, 並以第一次量測值出具。	
收樣檢查：	☒ 完整 ☐ 不完整	檢查項目：	樣品是否黏貼標籤及封條 ☒ 是 ☐ 否 ; 保存劑添加是否正確 ☒ 是 ☐ 否 檢驗項目及數量是否正確 ☒ 是 ☐ 否 ; 保存方式及容器是否正確 ☒ 是 ☐ 否 樣品量是否足夠 ☒ 是 ☐ 否 ; 其他檢查項目：

收樣日期：114 年 8 月 6 日 14 時 47 分 收樣人員：張馨予



20250731-005

溫泉水採樣紀錄表

案件編號	FQ114C0016	採樣日期	114 年 08 月 06 日
檢測方法 / SOP	*	採樣時間	10 : 08 ~ 10 : 09

pH計編號		pH電極編號		溫度計編號		導電度計編號	
-------	--	--------	--	-------	--	--------	--

現場校正紀錄	緩衝液分裝日期			校正			確認			導電度液分裝日期			0.01M KCl	
										校正		確認		
	pH計	緩衝液	溫度(℃)					導電度計	導電度液溫度(℃)					
			量測值						導電度量測值(μs/cm 25℃)					
			標準值						導電度確認相對誤差(%)					
		%靈敏度							導電度標準值(25℃下)		μs/cm			
		零電位E0(mV)												
		pH查核確認誤差												

樣品名稱	外觀色澤	溫度(°C)		pH值		導電度值(μs/cm 25°C)	
☒ 溫泉水	☐ 透明	1	44.3	1		1	156
☐ 其他	☐ 混濁或雜質	2	44.3	2		2	156
☐ 其他	☒ 色澤淺灰	平均	44.3	平均		平均	156

樣品編號	測點名稱	現場編號	樣品體積	檢驗項目	樣品容器	保存方式	保存時間
C-2/0016>5005	溫泉水 (2207房)		mL	導電度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採樣人員	林世 劉麗貞	送樣人員		審核人員	8/14
------	--------	------	--	------	------

樣品運送方式：☐專人專車 ☐委託者自送 ☐快遞 ☐其他：

保存方式：		(1) 暗處、4°C 冷藏 (2) HNO3 PH<2、4°C 冷藏 (3) H2SO4 PH<2、4°C 冷藏 (4) HCl PH<2、4°C 冷藏 (5) 以0.45μm薄膜濾紙過濾加HNO3 PH<2、4°C 冷藏 (6) NaOH PH>12、4°C 冷藏 (7) H2SO4 PH<1.5-2.0、4°C 冷藏 (8) 每100mL之水樣加入4滴2N醋酸鋅溶液，再加入氫氧化鈉使水樣之pH>9 (9)其他：	
※pH計校正時零點電位應介於-25 ~ 25mV之間		※pH確認值與pH標準緩衝溶液差值小於±0.05	
※pH計校正時靈敏度值應介於95% ~103%之間		※導電度第二來源確認相對誤差應在±1%以內	
※NIEA W217 水溫記錄至小數下一位，並以第一次量測值出具。			
收樣檢查：	☐ 完整 ☐ 不完整	檢查項目：	樣品是否黏貼標籤及封條 ☐ 是 ☐ 否 ; 保存劑添加是否正確 ☐ 是 ☐ 否 檢驗項目及數量是否正確 ☐ 是 ☐ 否 ; 保存方式及容器是否正確 ☐ 是 ☐ 否 樣品量是否足夠 ☐ 是 ☐ 否 ; 其他檢查項目：

收樣日期：114年 8月 6日 14時 47分 報告收樣人員：張育亨



20250731-005

溫泉水採樣紀錄表

案件編號	FQ114C0016	採樣日期	114 年 08 月 06 日
檢測方法 / SOP	*	採樣時間	10:17 ~ 10:18

pH計編號		pH電極編號		溫度計編號		導電度計編號			
緩衝液分裝日期				校正		導電度液分裝日期			
				確認		0.01M KCl			
						校正			
						確認			
現場校正紀錄	pH計	緩衝液	溫度(°C)			導電度計	導電度液溫度(°C)		
			量測值					導電度量測值(μs/cm 25°C)	
			標準值					導電度確認相對誤差(%)	
		%靈敏度					導電度標準值(25°C下)		μs/cm
		零電位E0(mV)							
		pH查核確認誤差							
樣品名稱		外觀色澤	溫度(°C)		pH值		導電度值(μs/cm 25°C)		
☒ 溫泉水		☐ 透明	1	44.8	1		1	154	
☐ 其他		☐ 混濁或雜質	2	44.8	2		2	154	
☐ 其他		☒ 色澤淡灰	平均	44.8	平均		平均	154	

樣品編號	測點名稱	現場編號	樣品體積	檢驗項目	樣品容器	保存方式	保存時間
C710016-5006	溫泉水 (2301 房)		mL	導電度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mL		☐ PE瓶 ☐ 玻璃瓶 ☐ 其他		

採樣人員	許世玉 翁麗雲	送樣人員		審核人員	梁睿翔 8/4
------	---------	------	--	------	---------

樣品運送方式: ☐專人專車 ☐委託者自送 ☐快遞 ☐其他:

保存方式:		(1) 暗處、4°C 冷藏 (2) HNO3 PH<2、4°C 冷藏 (3) H2SO4 PH<2、4°C 冷藏 (4) HCl PH<2、4°C 冷藏 (5) 以0.45μm薄膜濾紙過濾加HNO3 PH<2、4°C 冷藏 (6) NaOH PH>12、4°C 冷藏 (7) H2SO4 PH<1.5-2.0、4°C 冷藏 (8) 每100mL之水樣加入4滴2N醋酸鋅溶液, 再加入氫氧化鈉使水樣之pH>9 (9)其他:	
		※pH計校正時零點電位應介於-25 ~ 25mV之間 ※pH確認值與pH標準緩衝溶液差值小於±0.05	
		※pH計校正時靈敏度值應介於95% ~ 103%之間 ※導電度第二來源確認相對誤差應在±1%以內	
		※NIEA W217 水溫記錄至小數下一位, 並以第一次量測值出具。	
收樣檢查:	☐ 完整 ☐ 不完整	檢查項目:	樣品是否黏貼標籤及封條 ☐ 是 ☐ 否 ; 保存劑添加是否正確 ☐ 是 ☐ 否 檢驗項目及數量是否正確 ☐ 是 ☐ 否 ; 保存方式及容器是否正確 ☐ 是 ☐ 否 樣品量是否足夠 ☐ 是 ☐ 否 ; 其他檢查項目:

收樣日期: 114 年 8 月 6 日 14 時 47 分 報告收樣人員: 張睿予

溫泉現地調查紀錄表

一、基本資料

申請單位: <u>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u>	溫泉名稱: <u>碳酸氫鹽泉</u>
營業處所: <u>臺中市東勢區勢林街6-1號</u>	
案件編號: <u>FQ114C0016</u>	溫泉湧出地: <u>臺中市東勢區勢林街6-1號</u>
檢驗單位: 琨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中市青島一街33-5號6樓 聯絡人: 劉易松 電話: 04-22972731 傳真: 04-22916133	TWD97(二度分帶座標) X: <u>237038</u> Y: <u>2686177</u>

二、溫泉現地調查結果

採樣日期: 119 年 8 月 6 日

採樣人員: 林世杰 蕭聖豐

水質特徵(顏色、味道、雜質……)	<u>淡灰色</u> <u>無異味</u> <u>無雜質</u>	泉溫(註明儲槽出水口、使用端出水口溫度、檢測時氣溫及溫度調節方法)	氣溫: <u>28.8℃</u> 儲槽出水口: <u>45.6℃</u> 使用端出水口: <u>45.0℃</u> 44.3-45.5℃ <u>44.2-46.1</u> 自然冷卻
酸鹼度(使用端出水口 pH 值)	<u>儲槽出水口: 8.4</u> <u>溫泉眾浴池: 8.5</u> <u>個人泡湯設施: 8.5</u>	湧出量(註明出水方式、管徑)	出水方式: <u>開發方式取得</u> 管徑: <u>*</u> 湧出量: <u>*</u>
供給方式(註明直接放流不回收或部份回流處理再利用; 原泉屬自然冷卻、加水降溫或加熱增溫; 換水頻率)		<u>直接放流不回收、自然冷卻</u> <u>每次使用後更換。</u>	
現場簡圖及其他現場狀況之相關未盡事宜:			

審核人員: 梁寶淵 8/14

固體物檢驗紀錄表

檢驗項目：總溶解固體量

分析日期： 114.08.06~114.08.07

填表日期：114.08.07

檢驗方法：原水過濾方法

[illegible]
$$(1) \text{總溶解固體量 (mg/L)} = (B-A) \times 10^6$$

(3) 重覆分析相對差異百分比

TDS檢測範圍<25mg/L 管制上限值 20%

(5)方法偵測極限

TDS檢測範圍 $\geq 25\text{mg/L}$ 管制上限值 10%

* mg/L

(4)報表示位數：以小數下一位，有效三位表示

$$(2) \text{相對差異值}(\%) = \frac{|X_1 - X_2|}{1/2(X_1 + X_2)} \times 100\%$$

X1, X2分別為重覆分析之測值

審核：

簡君如

114. p. 12

驗算：

黃思瑜

 $\frac{8}{8}$

檢驗：

謝宜芳

8/2

案件名稱： 彰化縣農會東勢林場

↓說明：溫泉水(儲槽出水口)－採樣



↓說明：溫泉水(溫泉眾浴池)－採樣



↓說明：溫泉水(2209房)－採樣



↓說明：溫泉水(2309房)－採樣



↓說明：溫泉水(2207房)－導電度量測



↓說明：溫泉水(2307房)－導電度量測

